
绍兴市上虞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半年度报告
（2021 年）

二〇二一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半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半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半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债券《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相比无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经营和业务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8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0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0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13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13
四、 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3
五、 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15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5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16
一、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6
二、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17
三、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18
四、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8
五、 资产受限情况.....	18
六、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18
七、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	19
八、 负债情况.....	19
九、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19
十、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资产百分之十.....	19
十一、 对外担保情况.....	20
十二、 关于重大未决诉讼情况.....	20
十三、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1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1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21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1
三、 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21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1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21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1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22
财务报表.....	24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24

释义

公司、本公司、上虞城建	指	绍兴市上虞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半年度报告、本报告	指	《绍兴市上虞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债券登记机构、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公司法、《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公司章程、《公司章程》	指	《绍兴市上虞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董事会	指	绍兴市上虞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
报告期、报告期内	指	2021 年 1-6 月
报告期末	指	2021 年 6 月 30 日
工作日	指	中国证券经营机构的正常营业日（不包括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中文名称	绍兴市上虞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上虞城建
外文名称（如有）	-
外文缩写（如有）	-
法定代表人	龚建伟
注册资本	10.00
实缴资本	10.00
注册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 上虞区百官街道江东北路 638 号 401 室
办公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 上虞区百官街道江东北路 638 号 401 室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2300
公司网址（如有）	-
电子信箱	sycjzt@163.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吕建美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董事、财务部融资主任
联系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百官街道江东北路 638 号
电话	0575-81227805
传真	0575-82716879
电子信箱	838156573@qq.com

三、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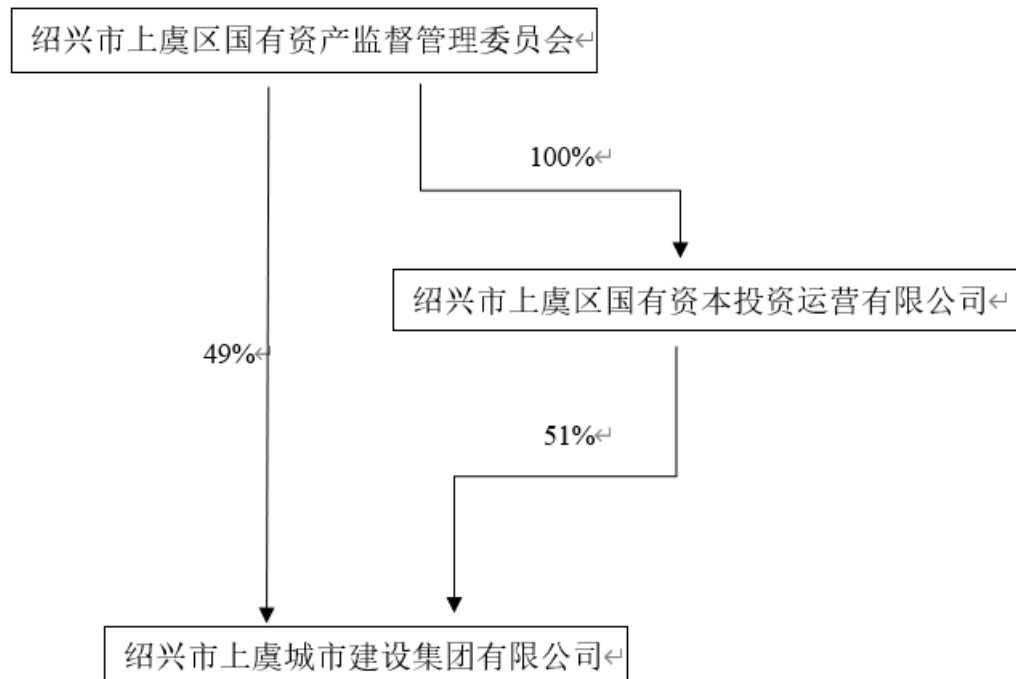
（三）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绍兴市上虞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股权（股份）质押占其持股的百分比（%）：0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绍兴市上虞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最近一年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0 人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董事长：龚建伟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吴晓燕、朱晓峰、徐军烽、吕建美

发行人的监事：俞建勇、任圆圆、余清清、章淑萍、干诗意

发行人的总经理：吴晓燕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

五、公司经营和业务情况

发行人是经绍兴市上虞区人民政府批准成立的国有独资公司，是上虞区重要的国有资产运营和管理主体，承担着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任务。公司承担上虞区的开发建设任务，核心业务涵盖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土地开发整理和保障性住房建设。

发行人的经营范围：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棚户区拆迁改造安置；土地整理开发和经营；园林、绿化、市政工程承建；区内城市市政、园林、环卫基础设施养护；环卫保洁服务；区内城市空间广告经营权和冠名权经营；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建材销售；对外投资和经营管理；城市建设项目相关设计、科研、质检、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关联方之间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的机制安排说明

发行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与现有股东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体系，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

发行人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持有从事经核准登记的经营范围内业务所必需的相关资质和许可，并拥有足够的资金、设备及员工，不依赖于控股股东。

2、资产完整

发行人资产完整，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确，资产界定清晰，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所需作业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发行人对其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权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本公司利益的情形。

3、人员独立

发行人设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与股东单位完全分离。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履行了合法的程序。

4、财务独立

发行人实行独立核算，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发行人设立了独立的财

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履行公司自有资金管理、资金筹集、会计核算、会计监督及财务管理职能，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财务管理的情况。

发行人报告期内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5、机构独立

发行人法人治理结构完善，董事会和监事会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各机构均依法独立行使各自职权。公司根据经营需要设置了相对完善的组织架构，制定了一系列规章制度，对各部门进行明确分工，各部门依照规章制度和部门职责行使各自职能，不存在控股股东直接干预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情况。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为规范关联交易，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订立的关联交易合同符合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关联交易制度。

1、关联方关系是指：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关系。（例如集团与下属各分子公司之间、各分子公司之间、分子公司与其子公司之间均构成关联关系。）

2、关联方交易是指：关联方之间转移资源、劳务或义务的行为，而不论是否收取价款。

3、关联交易应遵守诚实信用及公平原则；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国家统一的财务会计制度；并按照商业原则，以不侵害股东利益以及市场规则为前提条件。

4、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业务往来一般按市场规则进行，与其他有业务往来的企业同等对待。公司与关联企业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交易价格通过招投标的方式按市场价进行。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一般以货币资金的形式进行结算。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一） 结构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有息负债余额 47.82 亿元，其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36.85 亿元，占有息负债余额的 78.01%。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9.97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19.89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7.00 亿元，且共有 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未来一年内面临偿付。

（二） 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到期及回售的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绍兴市上虞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19 虞城 01
3、债券代码	162527.SH
4、发行日	2019 年 11 月 25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11 月 28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2022 年 11 月 28 日
7、到期日	2024 年 11 月 28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1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公司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息一次。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各自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之和，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各自持有的本期债券到期最后一期利息及等于票面总额的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否

1、债券名称	绍兴市上虞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1 上虞城建 MTN001
3、债券代码	102100080.IB
4、发行日	2021 年 1 月 14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 月 18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2024 年 1 月 18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1 月 18 日
8、债券余额	7.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公司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息一次。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各自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之和，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各自持有的本期债券到期最后一期利息及等于票面总额的本金。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市场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无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不适用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否

1、债券名称	绍兴市上虞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 虞城 01
3、债券代码	196669.SH
4、发行日	2021 年 7 月 30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8 月 6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2024 年 8 月 6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8 月 6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公司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息一次。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各自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之和，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各自持有的本期债券到期最后一期利息及等于票面总额的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否

1、债券名称	2020 年第一期绍兴市上虞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
2、债券简称	20 上虞停车场债 01（银行间）、20 虞专 01（上交所）

3、债券代码	2080101.IB、152457.SH
4、发行日	2020 年 4 月 17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4 月 20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7 年 4 月 20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9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最后五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银行间市场
12、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否

1、债券名称	2021 年第一期绍兴市上虞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
2、债券简称	21 上虞停车场债 01（银行间）、21 虞专 01（上交所）
3、债券代码	2180224.IB、152914.SH
4、发行日	2021 年 6 月 22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6 月 28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8 年 6 月 28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6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最后五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银行间市场
12、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债券名称：绍兴市上虞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19 虞城 01

债券包括的条款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执行情况：

选择性条款在本报告期内均未到行权期

债券名称：绍兴市上虞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21 虞城 01

债券包括的条款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执行情况：

选择性条款在本报告期内均未到行权期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债券名称：绍兴市上虞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21 虞城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触发情形】发行人在本期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已约定下列约束事项,若未遵守约定事项,则触发投资者保护机制：（1）发行人承诺，本次债券存续期内，绍兴市上虞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暂无新增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事项的计划。未来如发生相关事项，公司将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及《募集说明书》中相关制度安排履行决策程序，并按要求持续信息披露。（2）发行人承诺，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每年净利润将达到 5,000 万元。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未触发执行投资者保护条款

四、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2080101.IB、152457.SH

债券简称	20 上虞停车场债 01（银行间）、20 虞专 01（上交所）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公司已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规范运行。
募集资金总额	10.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0.27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收益	本期债券共募集资金 10 亿元人民币，其中 6 亿元用于“上虞区停车设施建设改造工程”，剩余 4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虞区停车设施建设改造工程”仍在建设中。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本期债券共募集资金 10 亿元人民币，其中 6 亿元用于“上虞区停车设施建设改造工程”，剩余 4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按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使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用途的改变情况	无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合规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62527.SH

债券简称	19 虞城 01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户专项用于募集资金款项的接收、存储及划转活动。我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使用和偿债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金投向，确保专款专用。
募集资金总额	1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0.00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收益	不适用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用途的改变情况	无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是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2180224.IB、152914.SH

债券简称	21 上虞停车场债 01（银行间）、21 虞专 01（上交所）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公司已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规范运行。
募集资金总额	10.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4.44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5.51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收益	本期债券共募集资金 10 亿元人民币，其中 6 亿元用于“上虞区停车设施建设改造工程”，剩余 4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虞区停车设施建设改造工程”仍在建设中。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本期债券共募集资金 10 亿元人民币，其中 6 亿元用于“上虞区停车设施建设改造工程”，剩余 4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按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使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用途的改变情况	无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合规

规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五、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止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62527.SH

债券简称	19 虞城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增信；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为充分、有效的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制定了偿债保障措施，主要包括 1、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2、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3、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4、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5、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2080101.IB、152457.SH

债券简称	20 上虞停车场债 01（银行间）、20 虞专 01（上交所）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增信；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为充分、有效的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制定了偿债保障措施，主要包括 1、充分可行的偿债安排；2、成立债券偿付工作小组；3、设立偿债资金专户；4、聘请债权代理人；5、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2180224.IB、152914.SH

债券简称	21 上虞停车场债 01（银行间）、21 虞专 01（上交所）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增信；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为充分、有效的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制定了偿债保障措施，主要包括 1、充分可行的偿债安排；2、成立债券偿付工作小组；3、设立偿债资金专户；4、聘请债权代理人；5、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96669.SH

债券简称	21 虞城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增信；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为充分、有效的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制定了偿债保障措施，主要包括：1、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2、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3、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4、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5、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还应当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详见附注三、10。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同时，本公司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2019 年 5 月 9 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 号），根据要求，本公司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执行本准则。

2019 年 5 月 16 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 号），根据要求，本公司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执行本准则。

2017 年 7 月 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收入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详见附注三、27。

新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

2018 年 12 月 7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新租赁准则，其中母公司或子公司在境外上市且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其境外财务报表的企业可以提前实施。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详见附注三、30。

上述会计政策的累积影响数如下：

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 响：无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 响汇总如下：无

因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 响：无

2021 年 1 月 26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该解释。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二、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单独或累计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单独或累计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单独或累计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单独或累计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占该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三、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说明 1：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具体内容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执行。

说明 2：EBITDA=息税前利润（EBIT）+折旧费用+摊销费用

五、资产受限情况

（一）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各类受限资产账面价值总额：11.67 亿元

受限资产类别	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评估价值（如有）
货币资金	0.05	0.40	—
投资性房地产	4.02	34.48	—
固定资产	2.07	17.75	—
无形资产	3.17	27.18	—
存货	2.36	20.18	—
合计	11.67	100.00	—

（二）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所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子公司股权截止报告期末存在的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除上述受限资产外，公司不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七、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一） 发行人经营性往来款与非经营性往来款的划分标准：

和经营有关的其他应收款划分为经营性，即在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其他应收款，否则为非经营性。

（二）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的发生情况，及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约定是否一致

是

（三） 报告期末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9.26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6 亿元。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33，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是 √否

（四）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八、负债情况

（一） 有息借款情况

报告期末有息借款总额 131.65 亿元，较上年末总变动 14.44%，其中短期有息负债 32.73 亿元。

（二） 报告期末是否存在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或其他单笔债务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息借款情况类别

报告期末有息借款总额同比变动超过 30%，或报告期末存在前项逾期情况的

□适用 √不适用

九、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利润总额：6,239.13 万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183.49 万元

报告期公司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适用 □不适用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89.15	-	-289.15	无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	-	0	-
资产减值损失	0	-	0	-
营业外收入	671.31	-	671.31	无
营业外支出	198.67	-	198.67	无

十、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十一、 对外担保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54.36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31.12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50.65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业务	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绍兴市上虞经济开发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0.5	基础设施投资与建设；土地整理开发和经营；房地产开发（凭有效的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证书经营）；受托区内企业拆迁、城中村征迁改造、保障房工程建设；教育基础设施投资与建设；园林、绿化、市政工程承建；市政、园林、基础设施养护；环卫保洁服务（凭有效《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许可证经营）；城市空间广告经营权和冠名权经营；房屋租赁；物业管理服务；苗木、建材销售；项目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良好	信用担保	18.5	2037 年 4 月 20 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合计	—	—	—	—	—	18.5	—	—

十二、 关于重大未决诉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半年度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也可至本公司及主承销商处进行查询。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绍兴市上虞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之盖章页）

绍兴市上虞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0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12,251,286.09	2,002,003,087.3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不适用
衍生金融资产	不适用	-
应收票据	-	
应收账款	50,000.00	5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256,376,987.23	175,737,335.11
预付款项		不适用
应收保费	116,082,908.16	122,200,594.79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778,337,101.82	1,300,535,610.33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526,990,508.95	22,693,027,768.61
合同资产		不适用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156,859,414.37	136,017,222.03
流动资产合计	25,946,948,206.62	26,430,021,618.2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99,371,619.94
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82,264,165.77	77,871,374.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9,371,619.94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	1,675,798,058.10	803,826,718.12
固定资产	800,706,105.08	801,307,210.97
在建工程	688,102,523.21	522,020,462.7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不适用
无形资产	4,090,564,224.27	1,524,006,370.24
开发支出		
商誉	1,378,475.89	1,378,475.89
长期待摊费用	31,282,991.56	42,855,291.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2,444.81	569,911.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500,000.00	12,25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494,430,608.63	3,885,457,434.82
资产总计	33,441,378,815.25	30,315,479,053.0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71,471,850.00	1,277,05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不适用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720,000.00	7,440,000.00
应付账款	359,567,152.79	333,940,143.57
预收款项		101,518,315.01
合同负债	112,757,376.60	不适用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333,634.76	10,262,989.10
应交税费	21,784,205.62	38,015,701.28
其他应付款	1,407,757,016.75	1,151,646,293.95
其中：应付利息		62,307,989.43
应付股利	56,000.00	34,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01,141,041.68	1,358,635,041.6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189,532,278.20	4,278,508,484.5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014,660,000.00	4,667,412,000.00
应付债券	5,244,747,345.39	3,551,893,886.2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797,819,125.77	802,969,125.7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0,566,448.91	40,566,448.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97,792,920.07	9,062,841,460.92
负债合计	15,287,325,198.27	13,341,349,945.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221,074,966.30	15,107,401,286.2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983,867.47	-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5,000,000.00	85,000,0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28,356,590.36	1,149,885,446.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709,415,424.13	16,512,286,732.36
少数股东权益	444,638,192.85	461,842,375.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154,053,616.98	16,974,129,107.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3,441,378,815.25	30,315,479,053.08

公司负责人：龚建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建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建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绍兴市上虞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0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42,673,170.49	575,478,634.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851,653.63	5,851,653.63
应收款项融资		不适用
预付款项	2,536,646.04	956,025.47
其他应收款	3,894,793,715.48	3,092,680,727.66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存货	6,205,045,534.42	6,516,412,368.75
合同资产		不适用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580,465.28	97,166.89
流动资产合计	11,859,481,185.34	10,191,476,577.3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73,821,619.94
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5,305,463,699.77	5,202,220,544.9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3,821,619.94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	14,164,163.29	15,084,901.51
固定资产	98,263,076.10	100,888,951.64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不适用
无形资产	4,834,203.51	4,917,558.4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96,546,762.61	5,396,933,576.44
资产总计	17,356,027,947.95	15,588,410,153.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0,000,000.00	27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不适用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50,000.00	700,000.00
应付账款	4,943,954.02	3,134,077.33
预收款项	1,191,858.08	2,001,665.17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	-
应交税费	162,314.98	1,408,014.67
其他应付款	2,759,747,744.55	1,078,914,627.58
其中：应付利息		43,870,847.50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1,473,041.68	454,973,041.6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609,668,913.31	1,811,131,426.4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40,000,000.00	496,500,000.00
应付债券	3,700,615,011.11	1,989,75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40,615,011.11	2,486,250,000.00
负债合计	7,550,283,924.42	4,297,381,426.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732,751,863.91	10,260,934,963.9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5,000,000.00	85,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817,992,159.62	775,093,763.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805,744,023.53	11,291,028,727.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356,027,947.95	15,588,410,153.81

公司负责人：龚建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建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建美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2020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46,032,538.00	929,248,984.64
其中：营业收入	1,146,032,538.00	929,248,984.6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53,809,689.79	961,552,122.57
其中：营业成本	977,276,122.51	837,367,908.2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1,351,289.42	7,473,581.64
销售费用	32,521,801.86	25,134,516.43
管理费用	106,460,167.39	94,837,800.5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6,200,308.61	-3,261,684.28
其中：利息费用	26,489,523.62	81,531,048.17
利息收入	16,985,400.69	95,441,100.53
加：其他收益	68,842,691.84	82,641,383.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91,498.57	1,495,992.5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349,705.59	1,209,905.8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不适用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不适用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11,316.66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58,374.9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321.3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7,662,724.82	54,263,291.37
加：营业外收入	6,715,306.66	5,366,030.77
减：营业外支出	1,986,743.69	195,181.3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391,287.79	59,434,140.79
减：所得税费用	1,772,700.51	1,244,794.3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618,587.28	58,189,346.4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618,587.28	58,189,346.4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471,144.28	67,855,086.6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7,852,557.00	-9,665,740.2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不适用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不适用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不适用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不适用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0,618,587.28	58,189,346.4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8,471,144.28	67,855,086.6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852,557.00	-9,665,740.2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龚建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建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建美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2020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2,769,621.08	1,556,663.49
减：营业成本	926,876.75	920,738.22
税金及附加	7,641,530.67	368,772.48
销售费用	-	
管理费用	9,092,860.73	8,978,509.1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444,305.61	-31,272,730.23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50,000,000.00	80,00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51,361.89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506,845.13	

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不适用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不适用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1,869.09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00,839.9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675,889.52	106,162,213.84
加：营业外收入	222,506.63	1,275,571.00
减：营业外支出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898,396.15	107,437,784.84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898,396.15	107,437,784.8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不适用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不适用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不适用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不适用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898,396.15	107,437,784.8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龚建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建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建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61,477,064.30	822,889,524.9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19,706,264.32	1,429,299,068.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81,183,328.62	2,252,188,593.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06,288,104.28	2,422,978,297.9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3,044,500.03	101,219,645.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815,106.68	41,468,271.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90,653,297.94	681,239,638.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75,801,008.93	3,246,905,853.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617,680.31	-994,717,259.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286,086.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3,117.03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0,521,319.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33,117.03	10,807,405.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8,450,892.47	138,673,899.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00,000.00	3,6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2,550,892.47	142,273,899.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517,775.44	-131,466,493.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7,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85,624,000.00	1,733,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	190,542,493.03	124,268,601.00

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76,313,493.03	1,857,268,601.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96,246,000.00	392,8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6,201,345.55	236,460,719.0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20,000.00	108,341,168.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85,167,345.55	737,681,887.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1,146,147.48	1,119,586,713.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465,963.7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09,010,691.73	-2,131,076.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98,514,679.53	2,816,973,559.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07,525,371.26	2,814,842,483.61

公司负责人：龚建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建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建美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05,291.44	3,090,540.3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32,226,674.87	856,288,457.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34,831,966.31	859,378,998.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533,960.29	452,615,599.9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99,181.29	3,944,774.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038,927.17	694,072.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74,426,102.33	1,767,194,606.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99,098,171.08	2,224,449,053.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4,266,204.77	-1,365,070,055.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0,521,319.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0,521,319.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601.77	232,815.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3,7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759,601.77	232,815.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759,601.77	10,288,503.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74,624,000.00	1,927,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0,402,493.03	9,9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45,026,493.03	1,937,4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0,000,000.00	887,0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9,403,657.94	41,846,371.6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9,4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1,403,657.94	938,346,371.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3,622,835.09	999,103,628.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65,597,028.55	-355,677,923.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4,820,227.11	1,085,457,656.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40,417,255.66	729,779,733.48

公司负责人：龚建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建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建美

